

## 生育补贴政策多地实施，童装将受益

2025 年 03 月 17 日

## 核心观点

- **建立全国生育补贴制度，从实质角度鼓励生育。**2016 年以来，我国新生儿出生人口持续下降，人口结构压力突出。近年来，国家持续出台生育支持政策。2021 年 6 月起全面放开三孩，2024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推出一系列实质性支持举措，包括建立全国生育补贴制度，鼓励地方差异化发放，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地市级全覆盖，多子女家庭购房教育优先支持、弹性工时推广等，标志着我国生育支持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为缓解生育压力、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提供了有力保障。
- **多地试点差异化育儿补贴政策，后续有望加大覆盖广度，利好新生儿生育预期向好。**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已有 18 个省、直辖市推出相关鼓励生育政策，部分地区支持力度显著。例如，内蒙古呼和浩特对 2025 年 3 月 1 日起出生的一/二/三孩分别给予一次性 1 万元、分 5 年发放 5 万元、分 10 年发放 10 万元的补贴，同时附加产妇连续一年每天免费领奶、新生儿免费筛查、三孩全市择校等优惠支持政策。湖北、黑龙江、湖南等全国其他地区也针对二孩/三孩推出了类似的现金补贴措施。我们认为随着更多地区推进实质性鼓励生育补贴政策的落地，我国新生儿数量的下降趋势会得到改善。
- **新生儿数量回升，有望重塑童装市场。**我国新生儿数量从 2016 年的 1883 万人连年下降至 2024 年的 954 万人，降幅高达 49.3%。2024 年新生儿数量较 2023 年增长 52.5 万人，这一波动与各地生育支持政策逐渐推出与落实及龙年生肖因素相关。新生儿规模的演变将影响童装市场消费趋势。根据欧睿咨询数据显示，我国童装市场 2015 年-2019 年维持较快增长，2019 年童装市场规模为 2391.5 亿元，期间 CAGR 达 14.3%。2023 年童装市场规模达到 2525.7 亿元，2020-2023 年 CAGR 为 4.43%，增长有所放缓。童装的增长驱动从量价共驱到价驱为主，如果未来新生儿数量企稳回升，将有效提升童装市场规模再扩容。
- **童装结构不断优化，龙头资源更为集中。**在优生优育理念的推动下，童装消费主要由父母决策，且消费需求持续升级，对产品质量、卫生健康、舒适度有更高的要求，这推动了品牌力较强的企业近年来市占率不断提升。2023 年我国童装 CR3/CR5/CR10 分别为 8.6%/11.0%/13.9%，市占率结构优于男女装，呈现出明显的品牌化、集中化趋势。同时，随着国家对青少年体育运动愈发重视，体育童装近年来发展迅速。以安踏体育为例，安踏儿童市占率从 2018 年的 1.2% 提升至 2023 年 1.9%，显示出体育童装的强劲发展潜力。未来，体育童装有望成为童装行业长期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之一。
- **投资建议：**在育儿补贴政策持续落地的背景下，新生儿数量的变化将成为关键变量，相关企业有望受益于新生儿数量的改善。1、休闲童装关注**森马服饰、太平鸟、海澜之家、嘉曼服饰**。2、户外场景渗透，国产体育龙头在丰富童装品类，精细化管理上具有竞争优势，关注**安踏体育、特步国际、李宁、361 度**。
- **风险提示：**新生儿出生人数继续不达预期额的风险；国内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 纺织服装行业

推荐 维持

## 分析师

郝帅

☎：010-8092-7622

✉：haoshuai@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4040001

## 相对沪深 300 表现图 2025-03-17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相关研究

##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郝帅，纺织服饰行业分析师。2015 年起先后在中国银河证券、东吴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银证券担任分析师、首席分析师。曾获得 2019-2020 年机构投资者 II 评选纺织零售行业第三名，2021-2023 水晶球评选纺织服装行业入围、第四名、第五名。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 评级标准

| 评级标准                                                                                                                                   | 评级   | 说明                       |
|----------------------------------------------------------------------------------------------------------------------------------------|------|--------------------------|
|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 到 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公司股价）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 5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 | 行业评级 |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0% 以上       |
|                                                                                                                                        |      |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10% 之间  |
|                                                                                                                                        |      |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 以上        |
|                                                                                                                                        | 公司评级 |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20% 以上       |
|                                                                                                                                        |      | 谨慎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20% 之间 |
|                                                                                                                                        |      |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5% 之间   |
|                                                                                                                                        |      |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 以上        |

##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a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褚颖 010-80927755 chuying\_yj@chinastock.com.cn